

## 车路云一体化新进展，智能网联汽车加速推广演进

2024年06月05日

► **事件：**5月31日，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发布《北京市车路云一体化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招标公告》，投资额为99.4亿元，将在全市选取约2324平方公里的范围，对6050个道路路口进行智慧化改造。6月3日，福州智能网联车路云一体化启动区示范建设审批类项目公示，福州成为继北京之后第二座在车路云协同方面有大动作的城市。

► **“车路云一体化”为智能网联汽车重要发展路线，加快规模化推广应用。**车路云一体化“是通过新一代信息与通信技术将人、车、路、云的物理空间、信息空间融合为一体，实现智能网联汽车及交通系统安全、高效、节能及舒适运行。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发展路径已经成为行业共识，也是下一阶段推动智能网联汽车规模化产业化应用的关键所在，涉及到由车辆及其他交通参与者、路侧基础设施、云控平台、相关支撑平台、通信网等。行业发展目前还面临智能化道路基础设施投资模式与建设标准不清晰、车辆智能化与网联化相互赋能效果不明显、跨行业跨领域融合不充分等诸多挑战。通过“车端、路端、云端”一体化发展的应用试点有助于加快建设城市和道路基础设施，促进提升车载终端搭载率，积极探索新技术新业务新模式，大力推动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

► **通过城市级的规模化应用，推动智能网联汽车加速从示范应用向商业化推广演进。**在技术、产品逐渐成熟的基础上，从“车路云一体化”技术落地和智能网联汽车规模应用两个维度开展更加深入的探索。通过城市级的规模化应用试点，推动智能网联汽车加速从示范应用向商业化推广演进。从建设内容上看，强调车、路、云、网、图、安全等各环节统筹协调发展，突出网联化赋能作用；从功能场景上看，覆盖协同预警、协同驾驶辅助、协同自动驾驶等不同等级的网联化功能应用；从应用规模上看，强调统一的跨城市架构，推动城市级“连片”建设，打破“碎片化、烟囱式”的“单点”部署，推动实现更大规模、更广范围的应用实践。

► **“车路云一体化”试点有助挖掘和提升协同需求，加速智慧交通和智慧城市产业发展。**自动驾驶技术将推动整个车联网和路网基建行业的发展。这种车路协同的实现离不开对车辆和道路的高精度定位、环境感知和通信技术的要求。“车路云一体化”试点将有助于挖掘和识别智能网联汽车与交通基础设施、信息通信、交通管理等跨行业跨领域技术标准的协同需求，为标准关键技术指标的测试验证提供基础条件，创造标准规模化推广应用的良好环境，通过进一步夯实标准体系建设所需的技术和产业基础，促进形成涵盖网联服务、安全运营与基础设施等的“车路云一体化”技术标准体系，推动智能网联汽车与智慧城市基础设施、智能交通系统、大数据平台等实现互联互通，加速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化发展进程。

► **投资建议：**随着智能网联汽车准入和上路通行试点和“车路云一体化”试点不断扩大、行业标准不断清晰化、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以及渗透率的提升，我们认为会带来整体的投资性机会，包括路车、路、云、网、图、安全等各环节企业的机会，建议关注：四维图新、中科创达、千方科技、万集科技、德赛西威、光庭信息、经纬恒润、均胜电子、岩山科技。

► **风险提示：**政策落地不及预期，自动驾驶领域技术发展不及预期，汽车消费不及预期。

推荐

维持评级



**分析师 吕伟**

执业证书：S0100521110003

邮箱：lwwei\_yj@mszq.com

**分析师 金郁欣**

执业证书：S0100523060001

邮箱：jinyuxin@mszq.com

### 相关研究

- 1.计算机周报 20240601: AI PC: 终端变革第一“枪”-2024/06/01
- 2.计算机周报 20240525: 继续关注大安全方向拐点机遇-2024/05/26
- 3.计算机行业动态报告: 迎接军工信息化大拐点-2024/05/21
- 4.计算机周报 20240518: 较具弹性的地产链计算机公司-2024/05/18
- 5.计算机周报 20240512: 终端 AI 与国产化“东风”: 华为鸿蒙与国产算力全面崛起-2024/05/12

## 分析师承诺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登记为注册分析师，基于认真审慎的工作态度、专业严谨的研究方法与分析逻辑得出研究结论，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对本报告的内容和观点负责。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研究人员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影响，研究人员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 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以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其中：A 股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以三板成指或三板做市指数为基准；港股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以纳斯达克综合指数或标普 500 指数为基准。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15%以上
	谨慎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 ~ 15%之间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5% ~ 5%之间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行业评级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以上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5% ~ 5%之间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 免责声明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境内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仅为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不应被视为买卖任何证券、金融工具的要约或要约邀请。本报告所包含的观点及建议并未考虑个别客户的特殊状况、目标或需要，客户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所载的内容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可能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是基于已公开信息撰写，但本公司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且预测方法及结果存在一定程度局限性。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刊载的意见、预测不一致的报告，但本公司没有义务和责任及时更新本报告所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附属机构可能持有报告中提及的公司所发行证券的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正在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咨询服务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员工可能担任本报告所提及的公司的董事。客户应充分考虑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勿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依据。

若本公司以外的金融机构发送本报告，则由该金融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该机构的客户应联系该机构以交易本报告提及的证券或要求获悉更详细的信息。本报告不构成本公司向发送本报告金融机构之客户提供的投资建议。本公司不会因任何机构或个人从其他机构获得本报告而将其视为本公司客户。

本报告的版权仅归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目的进行翻版、转载、发表、篡改或引用。所有在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除非另有说明，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本公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 民生证券研究院：

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8 号财富金融广场 1 幢 5F； 200120

北京：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8 层； 100005

深圳：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32 层 05 单元； 518026